

# 揭阳市水利局文件

揭市水许可〔2022〕72号

---

## 揭阳市水利局撤销行政许可决定书

揭阳市水利水电工程检测有限公司：

本机关于2022年7月21日受理你单位提出的水利水电质量检测增项金属结构（专业类别）、机械电气（专业类别）、量测（专业类别）乙级资质申请（业务流水号：S3325148893200384）。经现场核查发现以下情况：你单位提交的材料中机械电气类、量测类的检测人员不足，不符合《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等级标准》中关于机械电气类（乙级）、量测类（乙级）的资质要求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六十九条可以撤销行政许可的情形第（四）款“对不具备申请资格或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的”、《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第五十条可以撤销行政许可的情形第（四）款“对不具备申请资格或者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的”，决定撤销

原水行政许可机械电气（专业类别）、量测（专业类别）乙级资质申请（保留原水行政许可金属结构乙级资质类的首次申请）。

你单位本次行政许可的机械电气类、量测类检测经营行为不受保护，对外出具的相应专业检测报告不具有证明作用，并承担因此引发的相应法律责任。

如不服本次决定，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揭阳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办公室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者在 6 个月内直接向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

（联系人：洪舜鹏，联系电话：0663-8227617）

**公开方式：** 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广东省水利厅

---

揭阳市水利局办公室

2022年10月9日印发